

大同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年報

民國 111 年

連絡電話:02-25984299#314

112 年 3 月 29 日編製

資訊公開網址: <https://www.tatungforeverenergy.com/>

目錄

壹、 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	3
一、 公司簡介.....	3
二、 業務狀況.....	3
三、 財務狀況.....	3
四、 重大營運事件.....	4
貳、 年報.....	12
一、 售電業之年度購售電報告.....	12
表 1-1 再生能源售電業：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12
表 1-2 再生能源售電業：售電情形.....	13
二、 售電業之未來 10 年購售電計畫.....	15
表 1-3 再生能源售電業：未來 10 年售電計畫.....	15
表 1-4 再生能源售電業：未來 10 年購電計畫.....	16
三、 收支實績比較表.....	17
四、 年度財務報告*.....	18

壹、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

一、公司簡介

原大同永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1 年 1 月 28 日正式更名為大同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大同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104 年 2 月 12 日，為公司多元發展能源產業擴大業務範圍。業務範疇包含再生能源市場開發、電廠設計監造、電廠維護、綠電交易等，以大同百年的機電背景為基礎，提供完整的能源整合服務。目前全台實績已超過千座太陽能電廠，並多元發展綠電交易、小型水力發電、電動車充電站服務等新事業，以能源轉型為己任，貢獻所長服務社會。

二、業務狀況

本公司目前主要收購能源為太陽能、風力、水力、生質能與地熱，我司已於 111 年 1 月 28 日正式取得再生能源售電業資格，目前與多家公司洽談綠電交易之合作機會，預計 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轉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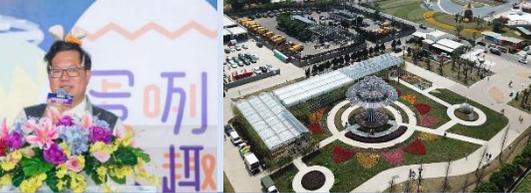
三、財務狀況

詳本報告第 14 頁

四、 重大營運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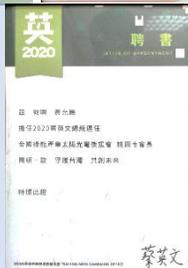
104 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東沙島設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案」	是國內首例運用節油控制系統來監視發電機運轉以及負載狀態，進而控制太陽光電輸出，提供東沙島穩定不間斷的供電系統。大同在離島、外島建置的太陽光電系統，已涵蓋澎湖、金門、南沙太平島、東沙島等地區。	 
105 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臺北市福德坑掩埋場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國內第一座垃圾掩埋場建置太陽光電系統，首案由大同得標，大同僅用三個月時間完成容量近 2MWp 建置及併網，展現高度專案執行力。後續至今大同陸續承接桃園、新竹等各地掩埋場案件。	 
105 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105 年度台北市市有公有房地提供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使用案」	台北市公有房舍太陽能案，首案由大同得標，後續至今台北市所有公有房舍太陽光電案皆由大同太陽能承接。大同在台北公有房地太陽能市佔率 82%。	 
105 年	贊助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照明設備	增進大同與政府機關互動，改善當地環境，後續成功取得法務部矯正署相關案件。	

106 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新北果菜公司太陽光電發系統案」	大同得標此案，與新北果菜公司合作建立全台最大的果菜市場棚架型太陽能發電設備。		
106 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桃園市公有掩埋場太陽光電發系統建置案」	大同以福德坑掩埋場的建置經驗，投入本案施作桃園市新屋區永興、後庄掩埋場、楊梅區員本掩埋場、中壢區水尾掩埋場、內厝掩埋場等五處案址，其中水尾、內厝掩埋場將會施作光電廊道，與環保公園之景觀結合，成為兼具環保、教育、遊憩功能的復育公園。		
106 年	大同太陽能事業部黃允巍處長獲聘「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推動小組第一屆諮詢顧問」	大同太陽能團隊積極參與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計畫，長期耕耘桃園太陽能市場，深獲市府信任。		
106 年	大同太陽能參加 2017 桃園農業博覽會	大同與桃園市政府共同展出太陽能生命樹及光電埤塘等設施，為國內綠能示範場域指標活動，蔡總統親自出席。		
107 年	台北市能源之丘太陽光電系統，榮獲「2018 國家卓越建設獎」	台灣第一個完工發電的垃圾掩埋場，大同太陽能此案得獎榮獲國家肯定。		

107年	大同太陽能桃園埤塘太陽光電系統榮獲「2018年光鐸獎」	全台第一座魚電共生埤塘，大同太陽能榮獲太陽光電產業最高榮譽。	
107年	大同太陽能台中公有房舍太陽光電系統榮獲「107年臺中市再生能源推動貢獻獎」	台中市政府對大同再生能源貢獻給予最高肯定，大同在台中地區公有房地太陽能市佔率 60%。	
107年	大同太陽能參加 2019 桃園農業博覽會	9/28~10/27，桃園市長鄭文燦出席閉幕式宣布，30 天展期共吸引 233 萬 3900 人次入園參觀，為桃園帶來超過 7 億元商機。	
107年	參與印尼西冷職訓中心太陽能系統教學	大同首次海外太陽能推廣與技術指導。	

107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台北市能源之丘 2.0」	由臺北市長柯文哲、環保局長劉銘龍、勝陽能源公司董事長林和龍、總經理黃允巍等共同啟用。臺北能源之丘 2.0 啟用，將太陽光電發電結合原有沼氣發電設施，成為綠能環境教育素材，賦予垃圾掩埋場封閉再利用的新生命、生態環保、綠能創電的綠能環保教育園區。	
108年	大同永旭能源榮獲「2019 專案管理標竿企業獎」	大同永旭專案管理能力榮獲業界肯定。	
108年	同陽能源公司 取得經濟部核發「發電業執照」	大同集團取得第一張發電業執照，正式跨足售電業市場。	
108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桃園新屋區第 4、7 及 8 公墓殯葬用地太陽光電系統案」	桃園市政府推動新屋區第 4、7 及 8 公墓殯葬用地太陽光電綠能發電，公墓用地首案由大同得標。	

108 年	大同永旭參與並捐助桃園家扶中心園遊會。	善盡社會責任，提升社會形象。	  
108 年	大同跨足邦交國帛琉建置太陽光電系統	大同拓展海外市場里程碑，首次於海外設計監造完成建置太陽光電系統。	  
108 年	大同捐贈馬來西亞中化中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	大同拓展中南亞市場里程碑，提供太陽能電廠設備及創新科技教材。	 
109 年	大同永旭能源榮獲第二十屆「金鋒獎」	「金峰獎」已設立超過 20 年，在產業界極具指標並深受政府支持，大同永旭企業理念、團隊形象、產品等項目獲得評選委員肯定。	 
109 年	高雄市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污水處理廠屋頂太陽光電系統，榮獲「2020 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在高雄地區產業界極具指標並深受政府支持，大同案場獲獎成為南台灣綠色能源的最佳示範場域。	 

109年	大同永旭黃允巍總經理獲聘「中華民國傑出企業管理人協會 榮譽指導委員」	大同集團及大同永旭業界能見度提升。	
109年	大同永旭捐助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善盡社會責任，提升社會形象。	 
109年	大同永旭參與並捐助桃園家扶中心園遊會。	善盡社會責任，提升社會形象。	  
109年	大同永旭黃允巍總經理獲聘「2020 蔡英文總統連任 全國綠能產業太陽光電後援會 桃園市會長」	參與綠能產業盛事，提升大同集團及大同永旭政商地位與業界能見度。	

109年	協助臺北市卓媽媽愛心流浪狗收容中心解決缺電問題。	贊助太陽能發電設備及儲能系統，提供電廠維運技術與服務，發揮專業善盡社會責任，提升社會形象。	 
109年	大同永旭捐助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	善盡社會責任，提升社會形象。	 
109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淡海輕軌機廠屋頂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案」	新北唯一，全台首創，輕軌機廠屋頂型太陽能最大併網案場。	 
109年	大同永旭參與「點亮比亞外」計畫	大同集團以實際行動支持改善偏鄉部落環境，「點亮比亞外」計畫為再生能源業界及公益團體所組成，由大同贊助儲能設備，大同永旭負責後續太陽能電廠的建置及維運，確保比亞外綠能公益電廠妥善運作。	 
109年	大同智能公司得標「台北捷運公司機廠屋頂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案」	全台捷運系統最大屋頂型太陽能電廠併網案場。	 

111 年	大同智能公司取得售電業執照	全台 21 間擁有售電業執照之能源公司。
-------	---------------	----------------------

貳、年報

一、售電業之年度購售電報告

表 1-1 再生能源售電業：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111 年度

業者名稱	能源別	購電裝置容量 (瓩)	購電量(度)	備註
合計				

備註：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表 1-2 再生能源售電業：售電情形

111 年度

(1)售電量

行業別	用戶名稱*	能源別	本年度售電量(度)	上年度售電量(度)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本月份售電量合計 (依行業別)
XXXX 業	○○○					
	○○○					
	○○○					
XXXX 業	○○○					
	○○○					
	○○○					
XXXX 業	○○○					
	○○○					
	○○○					
合計						

備註：

1. 行業別歸類應依主計總處最新公告之第 10 版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2.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3. 用戶名稱欄位，考量業者營業秘密，故申報後不予以公開揭露。

(2)用戶數、每戶平均用電量

項目		本年度實績值(A)	上年度實績值(B)	年度差異比較(%) (A/B-1)*100
用戶數	XXXX 業			
	XXXX 業			
	XXXX 業			
合計				
每戶平均用電量				

備註：行業別歸類應依主計總處最新公告之第 10 版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二、售電業之未來 10 年購售電計畫

表 1-3 再生能源售電業：未來 10 年售電計畫

111 年度

(大同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太陽能) 售電目標

不予以公開

備註：

1. 行業別歸類應依主計總處最新公告之第 10 版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
2. 售電計畫請各再生能源業者依據不同之能源別進行填寫。
3.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4. 「售電規劃量/（已簽約用戶業別）」係為填寫未來售電目標規劃，若該年度已簽署售電合約者於規劃量下，加註填寫分類業別及簽約量。
5. 簽約戶數欄位係對應該業別下之簽約用戶數。
6. 該表係為業者針對未來售電計畫所進行之規劃目標，以做為主管機關參考之用，故申報後不予以公開。

表 1-4 再生能源售電業：未來 10 年購電計畫

111 年度

不予以公開

備註：

1. 本表係為填寫預估未來規劃之購電量，若該年度已簽署購電合約，請加註填寫燃料別及簽約量。
2. 為配合電業法規範售電業者之電能銷售，須符合電力排放係數之規定，請估算未來購電來源之排碳係數（預估數即可），俾作為電業管制機關估算未來購電量之參考。
3. 該表係為業者針對未來購電計畫所進行之規劃目標，以做為主管機關參考之用，故申報後不予以公開。

三、收支實績比較表

111 年度

項 目	本年度實績 數 (A)	去年度實績 數 (B)	年度差異 (A-B)
1. 營業收入			
電業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			
2. 營業支出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3. 營業收益(1-2)			
4. 稅後盈餘			

四、年度財務報告*

電業除填報年度收支實績比較表外，另須繳交年度財務報告，包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其附註或附表。並且，考量各電業因經營型態不同，財報科目可能會有所差異，因此針對年度財務報告不另行訂定表單格式。

另考量年度財務報告所涵蓋之資訊範圍較廣，亦包含部分敏感資訊。因此，基於業者營業秘密之考量，**年度財務報告申報後將不予以公開**。

電業之組織型態若為公開發行之股份有限公司，則除了繳交年度財務報告，尚須編製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包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財務分析表。

另考量年度財務報告所涵蓋之資訊範圍較廣，亦包含部分敏感資訊。因此，基於業者營業秘密之考量，**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報告申報後將不予以公開**。